

# 安全生产管控视角下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实践与应用型培训辩证关系研究

郭政强

国网黑龙江超高压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150000

DOI:10.32629/ems.v8i3.18722

**[摘要]** 随着电力系统规模持续扩大和生产组织形态日益复杂,安全生产面临的风险类型和风险来源呈现出多样化、交织化特征。在此背景下,有必要从安全生产管控的整体视角出发,系统审视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实践与应用型培训之间的内在关系,厘清二者在目标指向、运行逻辑和治理效应层面的辩证联系,为构建更加协同、高效的安全治理机制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参考。本文基于安全生产管控视角,围绕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实践与应用型培训之间的关系展开分析,系统梳理反违章在全过程管控中的基本要求与实践策略,深入探讨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在目标指向、运行逻辑、治理方式和治理成效等方面的辩证关系。通过理论分析与实践逻辑结合,揭示二者协同作用对提升电力企业安全生产管控水平的现实意义,为优化反违章治理模式和完善应用型培训机制提供参考。

**[关键词]** 安全生产; 电力安全; 监察; 违章

## 前言:

高风险作业频繁、专业分工精细以及现场环境动态变化,使传统以制度约束和事后监管为主的安全管理模式逐渐暴露出适应性不足的问题。在这一背景下,安全生产管控理念不断向全过程、系统化和精细化方向演进,要求将风险控制前移至生产组织和作业执行的全过程之中。电力安全监察作为安全生产管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工作重心也由单纯监督检查向综合治理转变。反违章长期以来是电力安全监察的核心抓手,在遏制事故发生、规范现场行为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实践中仍存在违章行为重复出现、治理效果难以固化的问题,反映出单一依靠监察约束难以从根本上改变人员行为模式。与此同时,应用型培训在电力安全管理中的作用日益凸显,其通过贴近岗位实际、强化能力塑造,为安全要求向现场落实提供了重要支撑。但在现实运行中,反违章与培训之间仍存在协同不足、功能割裂等现象,影响了安全生产管控整体效能的发挥。

## 1 安全生产管控视角下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的基本要求

### 1.1 全过程管控导向的反违章要求

在安全生产管控视角下,电力安全监察中的反违章不应被理解为对违规行为的事后惩戒,而应作为全过程安全管控的重要组成部分加以系统设计。反违章工作的着力点需要前移至作业策划、风险辨识和过程控制环节,通过对作业方案审核、关键风险点确认以及现场执行偏差的持续跟踪,实现

对违章行为的源头约束。这一要求决定了反违章必须突破单一检查模式,融入“事前预控一事中监督一事事后评估”的闭环管控逻辑之中,使监察活动与生产组织、作业流程和管理制度形成内在联动。

### 1.2 风险分级约束下的反违章要求

安全生产管控强调资源配置的科学性与管控重点的明确性,这对反违章标准提出了更高要求。电力安全监察中的反违章不能简单等同于“所有违章一视同仁”,而应基于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对不同违章行为的风险等级、后果影响和管理属性进行区分。尤其是在高风险作业、关键设备操作以及交叉作业场景中,反违章应聚焦可能引发系统性风险的行为偏差,强化刚性约束和过程监督。

### 1.3 数据反馈支撑下的反违章要求

结合安全生产管控的运行机制看,反违章不仅是管理行为,更是信息生成与决策支持的重要来源。电力安全监察在开展反违章过程中,应系统采集违章类型、发生环节、人员特征及管理背景等信息,通过数据分析识别违章高发领域和共性问题,为后续管控措施调整提供依据。这一要求意味着反违章不能停留在个案处理层面,而应通过统计分析和趋势研判,反向检验现有安全管控体系的有效性。同时,反违章结果还需通过反馈机制传导至制度修订、作业标准优化和人员培训等环节,形成持续改进的管理闭环,从而使反违章真正成为推动安全生产管控能力提升的重要抓手。

## 2 安全生产管控视角下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实践

### 2.1 以风险前移为导向，构建反违章的过程嵌入式管控策略

在安全生产管控框架下，反违章实践应当突破传统“现场发现—事后处理”的工作惯性，将管控重心前移至作业组织和风险预控阶段。电力安全监察在实践中，需要将反违章要求嵌入作业计划编制、危险点分析和安全技术交底等关键环节，通过对作业条件、人员配置和防控措施的系统审查，提前识别可能诱发违章的管理漏洞和行为风险。这种前移式策略的核心在于，把违章视为风险失控的外在表现，而非孤立事件，从而在作业尚未开始之前即实施干预。通过强化对作业过程关键节点的动态监督，安全监察可以持续校验现场执行与既定管控措施之间的一致性，避免因环境变化或组织偏差引发违章行为。该策略的实施，有助于推动反违章工作从“事后纠偏”向“事中控制”和“事前预防”延伸，使其真正融入安全生产全过程管控之中。

### 2.2 以问题聚焦为核心，实施反违章的差异化精准治理策略

安全生产管控强调有限资源向高风险领域和关键问题集中配置，这一理念同样适用于反违章实践。电力安全监察在开展反违章工作时，应基于历史监察数据和现场检查结果，对违章行为进行系统分类和风险评估，识别高频违章、重复违章以及具有典型性的管理性违章，并据此实施差异化治理。相较于全面铺开的普遍检查，问题聚焦型策略更强调对关键岗位、关键作业和关键环节的持续关注，通过加大监察频次和管控深度，形成对重点违章行为的高压态势。同时，这种策略还要求安全监察在处理违章时注重剖析其管理成因，区分个人操作偏差与制度执行失效之间的责任边界，避免简单化处理方式削弱反违章的治理效能。通过精准识别问题和有针对性地实施治理措施，反违章实践能够更有效地服务于整体安全生产管控目标。

### 2.3 以闭环改进为目标，完善反违章成果转化与反馈机制

从安全生产管控的系统运行角度看，反违章实践的价值不仅体现在违章数量的阶段性下降，更体现在其对管理体系持续优化的支撑作用。因此，在实践中应着力构建以闭环改进为目标的反违章成果转化机制。电力安全监察部门需要对违章信息进行系统汇总和趋势分析，将反复出现的问题作为检验安全制度、作业标准和管理流程有效性的依据，并通过反馈机制推动相关制度的动态修订。同时，反违章成果还应

与培训、考核和绩效管理等环节形成联动，使违章治理结果能够转化为人员能力提升和行为规范强化的重要依据。通过建立“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改进措施—效果验证”的闭环运行机制，反违章实践不再局限于短期治理效果，而是成为推动安全生产管控水平持续提升的重要驱动力。

## 3 安全生产管控视角下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的辩证关系分析

### 3.1 目标指向上的内在统一与功能分化

从安全生产管控的整体目标来看，电力安全监察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在根本指向上具有高度一致性，二者均服务于降低作业风险、稳定生产秩序和保障系统安全运行这一核心目标。然而，在具体功能上，二者又呈现出明显分化特征。反违章侧重于通过制度约束和现场监督，纠正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行为，具有外在约束和即时纠偏的属性；应用型培训则强调能力塑造和认知提升，更多依靠内在引导和长期积累来改变行为方式。这种“目标一致、功能分化”的关系，决定了反违章与培训既不能相互替代，也不能彼此割裂。如果忽视二者在功能层面的差异，容易导致反违章过度行政化或培训流于形式化，从而削弱安全生产管控的整体效能。

在实践层面，这种目标统一而功能分化的关系，要求安全生产管控在制度设计上为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分别明确其边界与侧重方向。反违章应更多承担“底线控制”和“红线约束”的职责，确保安全生产目标不因个体偏差而失守；而应用型培训则应聚焦于提升人员对安全目标的理解深度与执行能力，使安全要求从外在规定转化为稳定行为。若二者在目标分解中缺乏统筹，容易出现反违章压力层层传导而培训内容滞后的情况，进而削弱安全生产管控的整体协同性。

### 3.2 运行逻辑上的前后衔接与双向反馈

在安全生产管控的运行过程中，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并非线性排列的单向流程，而是通过问题识别与能力修复形成双向互动关系。安全监察在反违章实践中积累的大量现场问题和典型案例，为应用型培训提供了真实、具体且具有针对性的内容来源，使培训能够紧密贴合作业实际。同时，培训效果又通过人员行为变化反向影响反违章实践的工作重心和方式，使监察由高频纠偏逐步转向重点防控。这种前后衔接与双向反馈的关系，使反违章与培训共同构成安全生产管控中的动态调节机制，有助于推动违章治理由被动应对向主动预防转变。

进一步来看，这种前后衔接与双向反馈关系，本质上体

现了安全生产管控中的“学习型治理”特征。反违章实践不仅是发现问题的过程,也是识别组织能力短板的重要途径;而应用型培训则承担着将问题转化为学习内容、将经验沉淀为能力资产的功能。当反违章信息能够被系统化地吸纳进培训设计,培训就不再是周期性安排的独立活动,而成为安全管控持续运行的一部分。与此同时,培训成效通过行为变化在现场得到验证,又为监察工作提供新的判断依据,使反违章重点随能力提升而动态调整,从而推动安全生产管控不断自我修正与优化。

### 3.3 治理方式上的外在约束与内在自觉互动

反违章体现的是安全生产管控中的刚性约束机制,而应用型培训则体现柔性引导机制。反违章通过明确行为边界和责任后果,强化制度权威性,对违章行为形成震慑;培训则通过情境化学习和能力提升,促使作业人员在理解风险的基础上自觉遵守规范。二者之间形成了一种外在约束与内在自觉相互促进的辩证关系。仅依靠反违章,容易导致“被动合规”;仅依靠培训,则可能缺乏必要的约束力。将二者有机结合,有助于实现由“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的转变,从而提升安全生产管控的稳定性和持久性。

在实际治理过程中,外在约束与内在自觉的互动还体现在管理方式由“控制型”向“引导型”的渐进转变。反违章为安全生产划定不可逾越的行为边界,而应用型培训则通过解释边界背后的风险逻辑,帮助作业人员理解规则存在的合理性。这种互动机制有助于减少因单纯惩戒带来的抵触情绪,增强制度执行的自觉性。当人员能够在培训中形成对违章后果的理性认知,反违章的震慑作用便不再依赖高频处罚,而是通过行为自律得以巩固,从而提升安全生产管控的内生稳定性。

### 3.4 治理成效上的短期控制与长期提升协同

在治理成效层面,反违章与应用型培训分别对应安全生产管控中的短期控制目标与长期提升目标。反违章通过集中整治和严格监督,能够在较短时间内遏制违章高发态势,具有明显的即时效果;应用型培训则通过持续的能力建设和行为引导,逐步改善人员安全素养和组织安全文化,其成效更具长期性和基础性。二者在时间维度上的差异,决定了安全生产管控不能偏重任何一方。只有将反违章的短期控制优势与培训的长期提升功能协同发挥,才能构建起既具韧性又可持续的安全治理体系。

从系统运行角度看,短期控制与长期提升的协同,是安全生产管控实现可持续运行的关键条件。反违章在短期内压降风险暴露水平,为生产系统争取稳定运行空间;应用型培训则在此基础上逐步改善人员结构和能力基础,降低对高强度监管的依赖。当长期培训成效逐渐显现,反违章工作的侧重点也可由“数量压降”转向“质量优化”,更多关注复杂场景下的风险演化与管理协同。这种协同机制,使安全生产管控既能应对现实风险,又具备持续进化能力,避免陷入反复整治、反复回弹的治理困境。

### 结语:

从安全生产管控的整体框架审视电力安全监察中的反违章工作,可以发现其作用早已超越单纯纠正违规行为的范畴,而是深度嵌入安全治理体系运行之中。反违章实践通过对现场风险和行为偏差的持续识别,为安全生产管控提供现实支点;应用型培训则通过能力塑造和认知引导,为安全要求在基层落地提供内生动力。二者在功能属性、运行节奏和作用方式上虽各有侧重,但在安全目标导向下形成了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关系。只有将反违章的刚性约束优势与应用型培训的长期培育功能有机结合,才能推动安全生产管控由外在控制向内在治理转型,实现风险防控能力的持续提升。

### [参考文献]

- [1]黄河. MPP 电力管拉管施工工程管理研究[J].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 2025, 24 (23): 182-183+198.
  - [2]顾先锋. 电力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模式创新与实施路径[J]. 上海企业, 2025, (12): 164-166.
  - [3]王本龙. 电力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探讨[J]. 价值工程, 2025, 44 (35): 29-32.
  - [4]最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文件提要[J]. 劳动保护, 2025, (12): 66-67.
  - [5]王刚. 基于 SOA 的多媒体仿真平台在电力培训中的集成架构与应用研究[J]. 电脑知识与技术, 2025, 21 (33): 83-85+88.
  - [6]黄冠礼. 电力企业安全生产目标指标体系优化研究[J]. 通讯世界, 2025, 32 (10): 88-90.
- 作者简介: 郭政强, 1982.02, 男, 汉族, 本科, 学士, 工程师, 专业研究方向: 安全生产管控, 返违章等监督体系方面。